

王中才，一九四〇

年生于大连市。短篇小说《三角梅》（最后的堞壕）分别获得一九八二年和一九八四年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，《最后的堞壕》还获得第二届中国人民解放军文艺奖。



三角梅

三角梅

王中才

华艺出版社

(京)新登字 124 号

DP99/20

三 角 梅

著 者: 王中才
出 版: 华艺出版社
发 行: (北京朝内南小街前拐棒胡同一号
邮政编码 100010 电话 6736751)
经 销: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
印 刷: 1201 工厂印刷
开 本: 787×1092 1/32
字 数: 162 千字
印 张: 7.5
版 次: 1995 年 5 月第 1 版
印 次: 1995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印 数: 00001—10000

书 号: ISBN 7—80039—044—6/I·433
定 价: 8.50 元

(书中如有缺页, 错页及倒装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)

作者的话

朋友大都这样说，我也这样认为，除了文学道路以外，我对其他种种道路都较淡泊，很少探索的兴趣和勇气。

其实，有时我也想过，我如果不搞文学，而搞其他，譬如经商，或者做官，那将如何？

生活曾经给过我经商的机会。我读大学时学的是计划统计专业，虽然这个专业和经商并非一回事，但却是最接近经济和商业工作的。而我最终未能走进经济和商业部门，竟毅然走进了军队。其原因之一，就是因为军队有钢铁的骨骼，烈焰的血脉，震撼山河的呐喊和所向无敌的战阵，还有无穷无尽的神秘和威严。军队是男子汉们雄性的试验场和竞赛场，有着男子汉们梦寐以求的一切意想不到的诱人的机遇。这是当时大多数男孩子都向往的生活。我很想在这样的生活里安身立命。并梦想以这样的生活冲击平静而恬淡的精神世界，满足自己的虚荣和物欲。当然，我的日记里也写过“万里赴戎机”之类的豪言壮语，那无疑也是真实的。但上述的那个真实我并没有说，怕的是被人揪住名利思想的小尾巴。那时，我写日记大都是渴

望人拜读的。

生活也给过我做官的机会。因为我在最宝贵的青春时期，连续在野战部队的高级机关工作了八年，并担任了秘书。军人大都认为，秘书是不折不扣的仕途。因为秘书最易接近首长，最易获知机密，也最易了解全局。当时首长也确曾明示要给我安排一个负责的职务。可是，非巧也，亦巧也，适值此时，被停刊又复刊的解放军文艺社拟调我任散文编辑。首长命我写信辞谢这个职务，我虽不情愿，却仍然遵命写了这封信。事实证明首长的错爱没能改变我的命运，总政下达了不容更改的调令。唯命是从是军人的天职，于是我打起背包走马上任了。当了九年多编辑以后，我又经三次请求，最终被准调回沈阳军区当了一名专业作家。从此，我和文学，主要是和军事文学，结下了不解之缘。虽然此后仍有过经商和做官的机会，我从未被其所动。

我曾经认为，是文学选择了我。细思之，不尽其然。我想，如果我不选择文学，文学是不会向我投以秋波的。当今所谓“双向选择”，是也。

我之所以最终走上了文学之路，其根源在于那颗梦幻的、痴迷的、永不安宁的心。这颗心始之遥远的童年。

文学是一个独立的世界。这个世界最斑斓多彩，最动荡不安，最变化莫测，最富刺激性、挑战性、鼓动性。在我的眼里，任何事业、任何人物，都在文学里活着，在文学里闪光。文学是一个巨大的不可抗拒的诱惑。想起文学，其他都觉黯然失色。

所以，我虽想过其他，最终却放弃其他。

1994年6月11日于沈阳寓所

目 录

三角梅.....	1
梅花鹿别针	19
最后的塹壕	37
黑马	56
黑冰雹和无眼菠萝	74
迷彩的太阳	93
夏天的红十字.....	114
饥饿之河.....	127
三角地.....	144
和尚崖情话.....	157

三 角 梅

谨以此文，祭奠我偶然
闻知的一位年轻的烈士。

她从来没有正眼瞥一下那种花。她的戴着绿翡翠耳坠的妈妈，用热吻润开她沾着母胎腥味的眼睛时，首先映入她眼里的是妈妈像花一样的脸；继而是小庭院探上来的凤凰树枝，摇动红艳艳的花朵，轻抚着阳台花瓶式的绿琉璃栏杆，像一朵游动的红云，飘进她的眼里，飘进她的心里。也许这初生的印象铸造了她的灵魂，渐渐长大的她，像酷爱自己一样酷爱着花。她考上这座美丽小岛的美专以后，每次写生，落满她画布的都是红云般的凤凰花，粉团般的合欢花，玉盏般的白兰花……但她一直没有画过那种花。如果不是在那个静谧的清晨遇上了他，也许她永远不会注目那样一种花。

那个清晨，风儿揉着海的湿润，在亚热带的混合林中飘转。风中各色杂树的枝梢，不往西飘，不往东飘，只在那里划圈，一圈又一圈。她就在这树林的圆圈舞里，背着画夹，提

着粉红格的裙子，寻觅藏在深草里的小路。其实没有路，只有柔软的草，不时地蹭着她尚没充分发育的修长的腿，一阵阵发痒，把她逗笑了。有时她被自己的笑声吓一跳，怀疑是别人的笑声，惊惶地回顾。当确认密林里并无人影，就索性咯咯地畅笑起来，直把笑声抛进树梢的舞圈里。但她还是看见了人的踪迹，那是长长一溜被踹倒的茅草，闪着绿莹莹的光亮。她就沿着这条绿色的小路，跳到了山下的海滩，惊喜得呼叫起来。这里有一片奇形怪状的礁石，衬着刚刚被朝霞烧红的海水，形成一个个黑色的人形剪影，有的像穿着笔挺的西装；有的像伛偻的原始人……她觉得很有趣，马上支起画夹，甚至想好了一个颇有寓意的题目：《海之子》。她自己都有点惊奇：大海的儿子是这样形态各异的吗？

“同志，这里不准停留！”

她吓得一颤，这冰冷的声音就在背后。她猛地扭过身去，发现紧挨她站着一位高挑个战士。尽管她身材修长，头顶也不过刚够到那战士的肩下。那战士瞅瞅她，下意识地向后退了一步，肩上的枪刺刷地闪出一道白光。

“为什么？这是你家吗？”她带刺地反问道。她不习惯战士命令式的口吻。

“比家更重要。你看！”战士平静地指指身后，混合林边上立着一块水泥碑，上面赫然刻着“军事禁区”四个字。她恍然理解了密林里不见人迹的原因了。但她不情愿被这个高个战士轻易赶走。

“我画画，不碍你们的事！”她不容置辩地说。

“那么，我只得请你们领导把你领回了。”战士的声调仍然平静得发冷。

刚才的话。

她不禁又羞恼了，白皙的鼻子微微泛红。在她周围的人，不管是老 A、李贵，还是其他人，还没有谁不屑回答她的问话。她不想再理睬这个战士，故意懒洋洋地收拾好画夹，慢腾腾地往密林走，狠狠地踩着脚下的卵石，嘎啦啦地响，两胯剧烈地晃动，粉红格裙子窸窣地不断乱跳。走过禁碑，她禁不住示威般地回头挖了战士一眼，想不到那战士已经背过身去，正沉稳地走向哨位。她冷傲的目光无力地落在那板挺宽阔的脊背和闪亮的枪刺上，突然觉得一阵委屈，掉泪了。

她走上那条绿色的小路，蓦地想报复一下那个战士。于是毅然转回身，走到禁碑跟前，把画夹支在禁碑的外侧，拢拢粉红花格的裙子，坐在草地上，故意把两脚伸进禁碑的内侧。她想，如果他再来干涉，我身在外，脚在内，横竖有理，看他如何说。她四处扫视一下，却不见战士的影子，不禁失望。又想，画吧，反正他会来。可这时礁石的人形剪影早被升起的朝阳烧灭了，露出了峻峭的面目。她气恼地又用目光四处寻觅那个战士，啊，她看见了，那战士刚刚站到不远处一丛鲜绿的灌木中，正面对着她，像一尊黄中泛青的铜雕，给人强烈的动人的光感。她奇怪刚才怎么没发现如此美的效果，这也许是朝阳和海水揉成的和煦晨光的作用吧，这正是早期印象派追求的光与色！唉，管他美和丑呢，就画他，不怕他不过来！她抬头看两眼战士，低头在画布上画两笔，反复抬头，反复低头，奇怪，就是吸引不来那战士，渐渐，她忘记赌气了，蹙起腿，神思凝聚在画布里的战士脸上：平直的眉骨上方应该涂点淡淡的红紫，那是亚热带炎阳长期照射留下的痕迹——他也够辛苦了；他的眼白和自己的一样，纯净得

风景，你为什么不画画那丛花呢！”战士说着，指指哨位旁那丛鲜绿的灌木。

她惊愕了，这战士竟知道印象派！他到底是什么人呢？

“它是什么花呢？”她脱口而出，也不知问的是花是人。

“你们这里叫它三角梅。”战士认真地回答，“其实它不属于蔷薇科，它属紫茉莉科，是木质藤本，学名叫光九重葛……”

她随战士的解释斜睨着那丛花。阳光在绿丛中洒下斑斑金点，红紫的花朵闪着亮晶晶的蓝光，像蹿动的蓝色火苗。

“那紫红色的不是花，是三片苞叶，有一朵小黄花包在当中。”战士仍沉思地说，“这三片紫红色的小叶，保护了花，人们才把它也叫作花，才注意它……”

“我根本没注意它！”她还在赌气，“我注意的是礁石的剪影，想画，叫你给破坏了！”

“噢，真对不起。”战士深表歉意，“不过，那礁石的剪影很难捕捉，阳光的角度稍一变化，它立即就变，一两分钟，那个像原始人的也能穿上喇叭裤……”

她抑制不住地咯咯笑了，她觉得这话很有趣。

“请你……”战士犹豫了一下，“把这张画像留下吧！”

“留下？”她一阵窃喜，却讽刺地说，“想拿它当标准像吗？”

“我想……”战士的脸几乎难以觉察地倏地一红，“知道的，说你主动画的；不知道的呢，还以为我请你画的呢。我们的纪律……”

她心里又凉了。暗想，这战士真傲气，想要人家的画，还找个冠冕堂皇的借口。

“给你个面子吧！”她挖苦地说，把画摘下来，摔到战士怀里，心里揣着胜利的满足，背起画夹扭头就走。刚走两步，

也有邀必来。一来二去，在妈妈的凤眼侧视下，那身卡其中山装不见了，变成了筒裤和双摆尾，尽管料子很低贱。她常为李贵的小小的变化莫名的惆怅，而妈妈却由称呼“Potato”变成称呼“阿贵”了。李贵今天会穿什么衣服呢？为什么请他今天来呢？噢，想请他当模特，画他！画他？

她踌躇地走进客室。李贵从黄藤沙发里站起来，上身穿一件青紫相间的大方格衬衣，下襟掖在颇长的乳白色小喇叭裤里，双手相握，自然地搭在腹前，脸上甜蜜地笑着，大度而潇洒。她简直有点惊骇，瞪大眼上下审视着李贵的新装，那高档的乳白色小喇叭裤似曾相识，一时又想不起在哪里见过。

“伯母说你去写生了，我想去接你，伯母让我在这里等……”李贵被她无声的审视冲乱了精心摆好的仪态，只得先打破沉默。一双置放得体的手又成了多余的物件，经过几番摸索，最后插进了裤兜。

“请来吧。”她招呼一声，把李贵领进小小的画室。这里是女性的王国，四壁挂满了蒙娜丽莎、海伦·佛尔曼们的临摹画，还有《制花的女子》、《筛麦的女子》、《牧羊女》等世界名画的印制版，当然绝对少不了柯罗的《戴珍珠的女子》。她在这恬静的女儿国里，熬春守秋，沉醉于艺术的光怪陆离之中。但每每作画之后，在醉意的疲劳里，隐隐感到一阵孤独，像独坐在古老仓库的遗迹中，周围弥漫着窒人的气息。她有时想，这可能是因为缺少强劲的力的形象，缺少隆起的弹性的肌肉，缺少粗犷的野性的姿态。她曾试图临摹几幅文艺复兴时期的男性肖像，又偏见地讨厌那些深陷的碧眼，怀疑那里有永远填不满的欲望。她想自己去寻觅力的形象，偶然中发现了李贵淳厚的脸，带着田野的阳光和风霜的脸……可

今天，她突然觉得她寻找的是李贵吗？

她请李贵坐好，展开画布开始画了。怎么，李贵的眉骨是这样弯吗？不像那个叫贺志茂的挺直；额头也苍白了点，不像贺志茂那样罩着紫晕；眼睛怎么没有玉一样的或者刺刀般的眼白？显得混沌飘忽；下巴太窄了，能不能加宽一点点？她的眼光又碰见那似曾相似的乳白色小喇叭裤，猛然想起，那是老 A 的！她疲倦地把笔扔进调色盘里，噗地溅起一滩红彩，正落在乳白色的小喇叭裤上。

“哎呀，裤……”李贵跳起来。

“对不起，我有点累，以后再画吧。”她靠在椅背上，微合上眼。

李贵悻悻地走了。她独自留在画室中，像一尊彩塑，凝铸在椅圈里，灵魂姗姗地飘进了那片混合林，踏上了那条绿色的小路，又看见宽阔的肩上寒冷的刺刀，那刺刀般的目光！啊，他认识大篆，知道印象派！他为什么要那张画像？要那个宽下巴……

“他是什么花呢？”她呖语般地喊出声。

“囡囡，阿贵怎么走了？”妈妈娇嫩的声音传来，“你和谁说话？”

她和自己说话，也想和他说话，她想亲自去问个明白。她一次又一次地飘进幽静的混合林，飘上铺盖茅草的绿色的的小路，飘到紫红色的三角梅旁。阳光里的三角梅，依然闪着亮晶晶的蓝焰，却再也看不见他……

一次集体去写生，碰见半山坡上有几个战士在浇菜。她猛地发现，一个穿白衬衣的高个子，正在井台旁摇轱辘，宽阔的脊背一闪一闪，嘎啦啦的轱辘声格外清脆。那不正是他

吗！她跑过去，却失望了，怅惘地走回来，笑着告诉迷惑不解的同学们，说是去洗了把脸。

一次她和妈妈到市场，路过刚奠基的一座现代化厂房工地，碰见一群战士推着砖石飞跑，一个宽下巴一闪而过。她丢下妈妈，跟着小车跑起来，不一会儿，又蔫蔫地回来了，心想：“他的下巴本来没有那么宽……”

从此，她变得爱观察大街小巷过路的战士，有时忘情地跟在后面走，直到那战士投来惊疑的目光，她才恍然若失地离开。偶尔碰上一队威武的战士齐步走过，她就用眼睛一个个地数，每一个人都像他，又都不是他。长长的队伍在街尾消逝了，她还呆站在原地，耳畔震响着唰唰的雄壮的脚步声……但她终究没敢闯进设在军事禁区里的营房，对她来说是那么森严可怕、神秘莫测的营房……

有一天，断绝近二十年音信的爸爸，突然寄来一封长信。妈妈捧着信，时而哭，时而笑，漂亮的脸颊，爬满了泪水冲洗的粉痕。妈妈将信锁进自己檀木梳妆台的抽屉里，没给她看，她也从来不问妈妈的秘密。她只知道爸爸住在那个遍地矗满金色佛塔的国家，二十年前回国一趟，娶了当时还是高中学生的妈妈，那副绿翡翠耳坠儿就是他们结婚的信物。结婚一个月，爸爸就走了，留下了银行的大笔存款和这座幽雅的小楼，还有在妈妈肚子里睡觉的她。

“囡囡，”妈妈洗了泪脸，坐在梳妆台前重涂脂粉，“我们找你爸爸去，你爸爸答应啦！这老东西……”

她看着妈妈的笑脸，心里一阵难过，她可怜妈妈。

“囡囡，你的脸多难看，我在镜子里都看见啦。”妈妈回首嫣然一笑，“我知道你的心事。阿贵可以一块去……”

